## 南岭镇人民政府

## 2025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

为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坚决遏制乱检查，切实提高行政执法效能,减轻企业负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若干举措>的通知》（晋政办发﹝2025﹞9号）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镇实际，制定2025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

一、目标任务

实施涉企行政检查年度计划，明确执法检查任务，落实执法监管责任，强化执法检查工作的科学性和规范性。通过检查企业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情况、安全生产落实情况、消防安全情况等，及时发现和排除安全隐患，防止事故发生，确保企业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规范企业行为。

二、检查对象

镇域范围内重点行业企业、中小微企业、新设立企业、被投诉举报企业等监管范围内的企业。

三、检查内容

## 根据《南岭镇人民政府涉企行政检查公示信息》，对以下五项事项开展涉企执法检查。

1.安全生产检查：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内或者管理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情况、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协助相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2.农产品生产检查：协助上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职责，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宣传、日常巡查、抽查检测和技术指导服务等工作。

3.食品生产检查：依法对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的生产经营活动开展现场巡查:(1)督促和帮助无证生产经营者及时办理有关手续;(2)督促和引导食品小摊点在划定区域和时段经营;(3)督促其规范生产经营活动，排查食品安全隐患;(4)制止和纠正违法生产经营行为，及时报告涉及食品安全的行为。

4.货运源头检查：按照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做好源头治超工作。

5.消防安全检查：在农业收获季节、森林和草原防火期间、重大节假日期间以及火灾多发季节，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消防宣传教育，采取防火措施，进行消防安全检查。

四、检查方式

1.日常检查：根据我县“企业安静期”制度以及企业类型和风险等级，对辖区内企业进行定期检查和联合检查，及时掌握企业生产经营动态，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2.专项检查：针对特定领域或特定问题，组织开展专项执法检查，集中力量解决突出问题。

五、检查流程

1.前期准备：制定检查计划，明确检查对象、内容和时间；通知企业检查时间和要求，要求企业提前准备相关资料。

2.现场检查：执法人员出示执法证件，说明检查目的和内容;对企业生产经营场所进行实地检查，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对发现的问题进行记录，必要时进行拍照或录像取证。

3.问题反馈：检查结束后，向企业反馈检查结果，指出存在的问题；对轻微问题要求企业限期整改，对严重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理。

4.整改落实：企业根据检查结果进行整改，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整改报告；综合行政执法队对整改情况进行复查，确保问题得到彻底解决。

六、企业配合要求

1.提供真实资料：企业应如实提供相关文件资料，不得隐瞒或伪造。

2.配合检查：企业应积极配合执法人员的检查工作，不得阻挠或干扰。

3.及时整改：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企业应及时进行整改，确保合规经营。

## 南岭镇人民政府

2025年4月27日

## 南岭镇人民政府

## 2025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涉企行政检查时间 | 涉企行政检查对象 | 备注 |
| 1 | 原则上每月21-30号 | 南岭镇辖区内企业 |  |
|  |  |  |  |